

公告编号：临2019-046

证券代码：600000

优先股代码：360003 360008

证券简称：浦发银行

优先股简称：浦发优1 浦发优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10月12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保监会”）公布了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行政处罚决定书（银保监罚决字【2019】7号），对公司成都分行授信业务及整改情况严重失察、重大审计发现未向监管部门报告、轮岗制度执行不力的违规行为依法查处，执行罚款130万元人民币。此外，对公司时任董事长、行长及1名副行长分别给予警告并处罚款。上述处罚系2018年1月中国银保监会四川监管局对公司成都分行违规发放贷款事件进行处罚后，中国银保监会对公司总行的后续行政处罚。

在各级监管部门和地方政府的指导、帮助下，公司成都分行风险事件已于2017年9月完成合规整改，分行各项经营管理工作正常。在成都分行事件后公司深刻反思，持续落实整改，树牢“一个法人”意识，强化合规内控机制建设，加大干部轮岗交流力度，提升全行稳健发展能力。

公司将继续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各项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监管机构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积极服务实体经济，切实防范金融风险，努力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更好地回报广大客户、投资者和社会各界的支持。

特此公告。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13日